

证券代码：002089

证券简称：*ST 新海

公告编号：2023-065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以电话、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23年4月25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出席监事三人，实际出席监事三人。会议由监事陈卫明先生主持，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与会监事经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3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4月26日